闽西职院政办字〔2016〕1号

**关于印发《闽西职业技术学院饮用水污染事故防控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

现将《闽西职业技术学院饮用水污染事故防控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闽西职业技术学院

2016年4月8日

闽西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16年4月8日印发

**闽西职业技术学院**

**饮用水污染事故防控应急预案**

为了科学、规范、准确、快速配合卫生行政部门做好饮用水污染事故调查处理工作，最大限度减少饮用水污染事故造成的损失，保障我院稳定，维护学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组织领导

成立饮用水污染事故处理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院长担任，副组长由分管后勤工作副院长担任，成员由学院办公室负责人、学生工作处负责人、后勤管理处负责人、保卫处负责人、后勤管理处分管副处长以及学生工作处学生教育管理科、后勤管理处水电科、北区总务科、医务室、保卫处相关岗位人员组成。

二、抓好饮用水安全日常管理工作

制订并执行《闽西职业技术学院饮用水卫生管理规定》（见附件1）、《闽西职业技术学院深水井运行操作规程》（见附件2），切实抓好饮用水日常安全管理工作，预防饮用水污染事件的发生。

三、启动应急预案条件

凡在我院校园内发生的饮用水污染事故，应启动本应急预案。

四、应急报告措施

1.报告人：全院师生员工为饮用水污染事故报告人。

2.报告程序：师生员工一经发现有疑似饮用水污染事故时，应立即向院办、后勤管理处水电科报告，报告电话：院办0597-2751294；水电科0597-2164600。由饮用水污染事故处理领导小组核实后及时向卫生行政部门报告。

3.报告内容：应向卫生行政部门报告发生饮用水污染事故单位、地址、时间、人数、表现、事件初步性质、发生的可能原因等有关内容。

五、应急响应

1.食堂、餐厅等饮食供应部门以及蓄水池、供水塔等二次供水部位必须有完备的安全保护设施，一旦发生污染事件，立即停止饮用水的供应，关闭相应场所；保护好饮用水污染事故的现场，并联系地方卫生防疫部门进行检疫、化验和排污处理。   
 2.发生水污染事故的紧急情况时，学院有关领导和有关部门负责同志要第一时间赶到现场，组织人员迅速采取应急措施，进行抢修和抢救，及时将病人送卫生医疗机构救治，控制事态，必要时请求当地有关专业部门支持，力争在最短的时间内恢复正常，并及时向市卫生监督所、市教育局报告。

3.落实卫生行政部门要求采取的其他措施。

六、善后处理

1.根据学院领导的有关指示，做好各项善后工作，确保正常的饮用水工作。水源必须经卫生部门检测合格后，方可重新启用。

2.在没有确诊前，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擅自接待新闻媒体，确诊后由学院统一安排新闻发言人接待媒体

3.对造成饮用水污染事故的直接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的有关规定给予相应处理，并从事故中汲取教训，举一反三。

附件：

1.闽西职业技术学院饮用水卫生管理规定

2.闽西职业技术学院深井泵运行操作规程

附件1

**闽西职业技术学院饮用水卫生管理规定**

为了进一步加强学院饮用水卫生管理，保障学生的饮水安全，依据《生活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福建省城市生活用水二次供水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本规定。

一、学院饮用水的供给、卫生安全管理和供水系统设备设施维护等由学院后勤管理处统一负责，任何个人不得自行经营饮用水。

二、生产桶装饮用水的企业需有食品卫生许可证、工商营业执照、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税务登记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报告。

三、使用的饮水机需有食品卫生许可证或涉水产品卫生许可证。

四、定期对饮水机水机清洗消毒，夏季每月一次、冬季每两月一次，要有定期清洗消毒饮水机记录。

五、直接从事供管水人员应经过健康体检，并取得《健康证》后方可上岗。饮水机清洗消毒使用的消毒剂有卫生许可批件，并按清洗消毒流程操作。

六、学校应制定饮水突发污染事件的应急处理办法，一旦发现生活饮用水水质污染或不明原因水质突然恶化及水源性疾病暴发事件时，学院必须立即采取应急措施，及时报告卫生及教育主管部门。

七、在校内设置饮水卫生公告栏，告知学生饮水安全须知，树立节水意识。

八、学院学生生活饮用水及其自备水源，应经当地卫生行政部门水源水质监测合格后，方可作为供水水源。蓄水池、高位水塔应加盖加锁确保安全，水源水和二次供水水质应定期送有资质部门检测，水源水检测每年至少一次，二次供水水质检测每年不少于两次。

九、水井房应保持内外环境卫生整洁，井房周围30米内不得有污染源。水源水和二次供水的卫生管理工作由学院医务室负责指导和监督。

附件2

**闽西职业技术学院深井泵运行操作规程**

一、在水泵启动前，必须从泵座上的注水孔向扬水管内注入水，润滑橡胶轴承，灌入的水不得少于0.2立方，有条件时，应接通自来水或润滑水箱，启机前进行预润，到启泵上水后停止供水。

二、停机后不能立即再次启动水泵，防止电机温度上升过高和水流产生冲击，一般待5分钟以后，才能再启动机组。

三、检查电机的止逆装置是否有效，电机的润滑油是否按规定灌注完毕（32#机械润滑油），电机的轴承部位温升不得超过75度，润滑油一般每隔三个月左右更换一次。

四、经常检查填料函的密封情况，应有少量水滴漏出来（起润滑作用），可用拧动填料压盖上的螺母实现，一般1-2个月左右更换一次填料。

五、如水泵电机有异常时（如机组振动、电流数据不稳、异常声音）不能启动机组，防止掉泵，应通知专业维修人员现场处理，处理正常后机组才能启动。

六、一般情况下，水泵累计运行8000小时（一年左右），应进行检修保养工作，更换易损件，根据运行情况如发现水泵出现水量减少或机组振动较大，有异常声音时，必须马上通知维修人员进行提泵检修保养工作。

七、正常运转的水泵应做好工作记录。